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下午在杭钢办公大楼九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际到会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吴东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规范化开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选举瞿涛先生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吴洪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（简历附后），聘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因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调整，公司董事会相应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人员组成，调整后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职责、任期和组成人数不变。具体人员如下：

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吴东明、瞿涛、王红雯、牟晨晖、范永强等五人组成，吴东明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2 日

附瞿涛、吴洪义简历：

瞿涛，男，1970年1月15日出生，大专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曾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处副处长、处长，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。现任宁波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

吴洪义，男，1973年10月30日出生，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连轧车间主任、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，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制造管理部副部长、部长、总经理助理、董事等职务；现任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（主持工作），技术中心主任。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